

证券代码：873320

证券简称：华峰动力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25 年 1-4 月向关联方提供财务资助暨资金占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富利公司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1,448.25 万元。2025 年 1-4 月公司向盖州市富利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富利公司”）新增拆出资金 200.00 万元，富利公司归还公司资金 80.00 万元，富利公司代公司支付采购材料及费用 196.00 万元。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富利公司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 1,372.25 万元，计划于 2025 年 12 月末之前全部用于采购材料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富利公司法定代表人景海丰系公司行政人员陈哲的配偶，富利公司受华峰动力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勤勇实际控制，张勤勇、林玉兰、张立峰、张泰华为关联董事，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盖州市富利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

住所：辽宁省营口市盖州市暖泉镇方屯村三组

注册地址：辽宁省营口市盖州市暖泉镇方屯村三组

注册资本：3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再生资源回收（除生产性废旧金属）；再生资源销售；再生资源加工；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；有色金属合金销售；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；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法定代表人：景海丰

控股股东：景海丰

实际控制人：张勤勇

关联关系：富利公司法定代表人景海丰系公司行政人员陈哲的配偶，富利公司受华峰动力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张勤勇实际控制。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遵循公平、合理、自愿的商业原则，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，定价公允合理，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原则，保证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无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交易属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，是必要的合理的，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符合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存在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金额遵循公平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是以市场公允价格确定的，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《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文件》。

营口华峰动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13日